

桂林学院文件

桂院政教学〔2023〕87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七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广西区赛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展示我区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推进校企对接，促进创新创业教育发展，提高创新创业能力，激发创新创业活力，自治区党委统战部、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广西中华职业教育社将于2023年10月下旬举办第七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广西区赛（以下简称“区赛”），现将校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职业教育工匠，双创筑梦想

二、组织机构

本次项目报名和遴选由学校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院牵头，各二级学院、学生事务处（部）/校团委、至善学院创

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等共同组织。

三、参赛要求

（一）团队组建要求

以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参赛团队参赛选手**3-5**名，其中1人为领衔人。不接受个人单独参赛，推荐区赛项目的参赛选手不得同时参加两个团队（校赛不做要求）。参赛团队不得跨校组队。每个参赛团队的指导教师不超过**2**名，必须为校内在职教职工老师。

（二）价值取向要求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需要；有利于促进制造业、农业、新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

（三）材料合法性要求

参赛项目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书面授权许可。

四、任务分工和进度安排

（一）任务分工

各二级学院负责项目征集的学生动员，组织参加各专项赛道报名；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负责联系校内、外指导教师完成项目遴选等工作；加强对专利证书、股权、知识产权问题方面证书严格把关。

（二）校赛阶段

1.9月20日0时前，由各二级学院组织项目负责人登录广西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服务平台官网“桂赛通”（网址：<https://www.gstjs.com/>）完成校赛报名；同时完成重点项目推荐。

2.9月30日0时前，创新创业学院组织校选拔赛，按组委会分配的名额推荐项目参加区赛，将相应的参赛项目评审书、商业计划书的PPT材料上传至桂赛通赛事系统（网址同上）。

五、其他事项

（一）评审规则参照国赛要求设置，详见大赛官网（<http://www.zhzcxcy.com/>）。

（二）参加中国国际“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及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广西赛区、“挑战杯”创业计划大赛广西赛区、广西创业大赛等其他创业竞赛的获奖项目，不得以相同名称重复参赛。

（三）本届大赛对项目提供的专利等知识产权进行严格审核，与项目团队无关且无专利人授权的，一律不得在项目材料中使用。如有使用，一经查实，按弄虚作假取消项目参赛资格。

（四）请二级学院督促指导老师及时进行参赛项目系统审核，实现有效报名。各学院推荐的重点项目负责人加入本次比赛QQ工作群：**201375460**。

未尽事宜，请与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创新创业学院联系，联系地址：知善楼8206办公室，联系人：石丽媛，联系电话：0773-2536971。

附件：第七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项目评审书



(附件另行下发)

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

2023年9月19日印发